

证券代码：002561

证券简称：徐家汇

公告编号：2022-047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6月20日，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捌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可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购买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不得进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风险投资，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2年6月20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在上述决议授权内，2022年11月25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信证券”）签订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产品名称：信智安盈系列【1012】期收益凭证）》，运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肆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同日，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银河证券”）签订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产品名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2768 期）》，运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前，公司已累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亿陆仟万元；本次理财产品投资额人民币伍亿肆仟万元，总投资额未超过人民币捌亿元授权额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产品名称：信智安盈系列【1012】期收益凭证）》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肆亿元。

2、产品期限：361 天。

3、投资本金及收益支付：该产品为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类收益凭证，中信证券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到期收益。

4、提前终止约定：不可提前购回。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产品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产品投资收益降低。

2、市场风险：产品的收益与相应挂钩标的相关，存在挂钩标的波动带来的收益波动风险。

3、流动性风险：产品无提前终止权，持有期间不得转让，将存在不能按需变现的风险。

4、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提前终止、资金清算延误等。

（三）公司与中信证券无关联关系。

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认购协议（产品名称：“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12768 期）》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

2、产品期限：358 天。

3、募集资金用途：用于银河证券经营活动，补充营运资金。

4、投资本金及收益支付：该产品为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银河证券到期一次支付本金及到期收益。

5、提前购回：不可提前购回。

6、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产品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

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也可能导致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信用风险：若银河证券出现账户冻结、破产等极端情况下，客户可能将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及时取回本金及收益。

3、市场风险：收益凭证的约定收益率由银河证券公布，客户已参与的收益率不受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基准利率影响。同时，本产品存在实际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导致客户实际收益为负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因各种原因导致的资金划付延迟或失败，影响客户资金使用安排和流动性。因未设回购或可转让条款，导致客户在产品到期前无法变现。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等不能预见、避免、克服的不可抗力情形，可能对本产品的成立、兑付、信息披露等造生影响，导致该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发生损失。

（三）公司与银河证券无关联关系。

三、防范风险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和监督权，公司财务部门应当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并及时向管理层报告，管理层发现已有不利因素或者判断或有不利因素的，应当及时采取对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根据公司对投资理财的相关管理制度建立管理台账和会计核算科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统筹核算工作。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针对操作人员风险，公司拟实行岗位分离操作，实现投资审批、资金出入账、申购赎回操作的分离，同时由专人负责保管资金账户密码并定期修改。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项目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本次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是否到期
1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VY202104402	2,000	2021-06-10	2021-029	已到期
2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7,200	2021-08-06	2021-030	已到期
3	中国银河证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9544	6,800	2021-10-13	2021-035	已到期
4	中国银河证券“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9933	54,000	2021-11-27	2021-039	已到期
5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10702	10,000	2021-11-27	2021-039	已到期
6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10750	2,000	2021-12-18	2021-040	已到期
7	申万宏源证券“龙鼎元宝”收益凭证	SUN368	7,200	2022-02-18	2022-003	已到期
8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21100	10,000	2022-06-06	2022-024	未到期
9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CSDPY20221156	2,000	2022-06-24	2022-028	未到期
10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31073000020220715001	6,800	2022-07-14	2022-029	未到期
11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3107300002022082201	7,200	2022-08-20	2022-034	未到期

上述公告刊载于相应日期的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1、相对于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等风险投资，公司谨慎选择投资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另外，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管理层已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并且做好相关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2、通过适度投资，可以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投资者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详见 2022 年 3 月 26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详见 2022 年 3 月 26 日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七、备查文件

- 1、《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 2、《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5、《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